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股东会所提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3: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中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3 号深纺大厦 A 座六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李刚董事长

6、会议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股东会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0 人，代表股份 255,821,07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5054%。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50,198,4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39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8 人，代表股份 5,622,61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100%。

2、A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 A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9 人，代表股份 255,814,37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5041%。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50,198,4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39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7 人，代表股份 5,615,91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087%。

3、B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 B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 人，代表股份 6,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3%。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6,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13%。

4、公司部分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 股东	255,821,078	255,577,478	99.9048%	240,500	0.0940%	3,100	0.0012%
其中： A 股股东	255,814,378	255,570,778	99.9048%	240,500	0.0940%	3,100	0.0012%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 (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1,751,642	21,508,042	98.8801%	240,500	1.1057%	3,100	0.0143%
其中： A 股股东	21,744,942	21,501,342	98.8797%	240,500	1.1060%	3,100	0.0143%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 股东	255,821,078	255,569,978	99.9018%	240,500	0.0940%	10,600	0.0041%
其中： A 股股东	255,814,378	255,563,278	99.9018%	240,500	0.0940%	10,600	0.0041%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 (股)	弃权比例
--	-------------	-------	------	-------	------	-----------	------

中小股东	21,751,642	21,500,542	98.8456%	240,500	1.1057%	10,600	0.0487%
其中： A股股东	21,744,942	21,493,842	98.8452%	240,500	1.1060%	10,600	0.0487%
B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 股东	255,821,078	255,509,978	99.8784%	240,500	0.0940%	70,600	0.0276%
其中： A股股东	255,814,378	255,503,278	99.8784%	240,500	0.0940%	70,600	0.0276%
B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 (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1,751,642	21,440,542	98.5698%	240,500	1.1057%	70,600	0.3246%
其中： A股股东	21,744,942	21,433,842	98.5693%	240,500	1.1060%	70,600	0.3247%
B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 股东	255,821,078	255,570,578	99.9021%	240,500	0.0940%	10,000	0.0039%
其中： A股股东	255,814,378	255,563,878	99.9021%	240,500	0.0940%	10,000	0.0039%
B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 (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1,751,642	21,501,142	98.8484%	240,500	1.1057%	10,000	0.0460%
其中： A 股股东	21,744,942	21,494,442	98.8480%	240,500	1.1060%	10,000	0.0460%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 股东	255,821,078	255,497,278	99.8734%	321,300	0.1256%	2,500	0.0010%
其中： A 股股东	255,814,378	255,490,578	99.8734%	321,300	0.1256%	2,500	0.0010%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 (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1,751,642	21,427,842	98.5114%	321,300	1.4771%	2,500	0.0115%
其中： A 股股东	21,744,942	21,421,142	98.5109%	321,300	1.4776%	2,500	0.0115%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	-------------	-------	------	-------	------	-------	------

与会全体 股东	255,821,078	255,576,378	99.9043%	243,900	0.0953%	800	0.0003%
其中： A 股股东	255,814,378	255,569,678	99.9043%	243,900	0.0953%	800	0.0003%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 (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1,751,642	21,506,942	98.8750%	243,900	1.1213%	800	0.0037%
其中： A 股股东	21,744,942	21,500,242	98.8747%	243,900	1.1216%	800	0.0037%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七) 审议通过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 股东	255,821,078	255,579,778	99.9057%	240,500	0.0940%	800	0.0003%
其中： A 股股东	255,814,378	255,573,078	99.9057%	240,500	0.0940%	800	0.0003%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 (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1,751,642	21,510,342	98.8907%	240,500	1.1057%	800	0.0037%
其中： A 股股东	21,744,942	21,503,642	98.8903%	240,500	1.1060%	800	0.0037%
B 股股东	6,700	6,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选举李刚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李刚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李刚	254,841,365	99.6170%	254,841,365	99.6196%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李刚	20,771,929	95.4959%	20,771,929	95.5253%	0	0.0000%

8.02 《选举马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马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马捷	254,840,818	99.6168%	254,840,818	99.6194%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马捷	20,771,382	95.4934%	20,771,382	95.5228%	0	0.0000%

8.03 《选举魏俊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魏俊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魏俊峰	254,766,417	99.5877%	254,766,417	99.5903%	0	0.0000%

其中, 中小股东 (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魏俊峰	20,696,981	95.1513%	20,696,981	95.1807%	0	0.0000%

8.04 《选举龚代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龚代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龚代辉	254,839,627	99.6164%	254,839,627	99.619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龚代辉	20,770,191	95.4879%	20,770,191	95.5173%	0	0.0000%

8.05 《选举刘毓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刘毓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刘毓	254,766,417	99.5877%	254,766,417	99.5903%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	-------	-------------------------	---------	-----------------------------	---------	-----------------------------

刘毓	20,696,981	95.1513%	20,696,981	95.1807%	0	0.0000%
----	------------	----------	------------	----------	---	---------

8.06 《选举郭晋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郭晋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郭晋杰	254,859,625	99.6242%	254,859,625	99.6268%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A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B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郭晋杰	20,790,189	95.5799%	20,790,189	95.6093%	0	0.0000%

本次非独立董事选举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选举王黎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王黎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A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B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	-------	---------------------	--------	---------------------	--------	-------------------

		总数比例		总数比例		股份总数比例
王黎明	254,841,208	99.6170%	254,841,208	99.6196%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王黎明	20,771,772	95.4952%	20,771,772	95.5246%	0	0.0000%

9.02 《选举杨高宇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杨高宇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杨高宇	254,860,709	99.6246%	254,860,709	99.6272%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杨高宇	20,791,273	95.5848%	20,791,273	95.6143%	0	0.0000%

9.03 《选举孙小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孙小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孙小卫	254,840,710	99.6168%	254,840,710	99.6194%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孙小卫	20,771,274	95.4929%	20,771,274	95.5223%	0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胡相伟、盛子骞
- 3、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